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措施

与路径研究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竞争

 **（电子招投标交易文件）**

编号: XDCGDL2025-GK-LCY040

杭州市萧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项目概况

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措施与路径研究咨询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交易文件，并于2025年7月11日14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4%BA%A4%E6%98%93%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3%E5%B9%B410%E6%9C%88%20%20%E6%97%A514%E7%82%B90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DCGDL2025-GK-LCY040

**项目名称：**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措施与路径研究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300000

**最高限价（元）：**300000

**采购需求：**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措施与路径研究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主要内容：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措施与路径研究咨询服务。详见交易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交易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交易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交易文件**

**时间：**/至2025年7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交易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交易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交易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7月11日14点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 2025年7月11日14点30分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交易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交易发起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交易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交易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交易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交易发起人、采购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交易发起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交易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响应人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响应人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交易发起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萧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市心中路1069号科创中心C幢13层

项目联系人（询问）：郭思文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961615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萧山区蜀山街道晨晖路1096号柳桥南和城4幢1单元20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高波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5612673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服务类。 |
| 2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保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关外的产品。 |
| 3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B不同意分包。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其他说明：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交易文件要求提供样品，响应人没有提供样品或样品不全的，响应无效。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不组织。 |
| 7 | **响应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10.1。响应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响应人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响应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8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交易文件未列明，而响应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响应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无效：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响应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未分开制作。 |
| 9 | **备份投标****文件** | 备份文件是否收取：本项目不收取。 |
| 10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 (1)本项目采购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2)采购代理费收费标准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20%计取，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取。采购代理费用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响应人相关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3）采购代理费缴纳开户银行：建行杭州萧山时代广场支行；银行帐号：33001617092050000880；户名：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萧山分公司。（4）财务联系电话：0571-56126711。 |
| 11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
| 12 | **资格审查和信用信息审查** | 本项目由交易发起人进行资格文件及信用信息查询。 |
| 13 | **质疑接收人及答复** | 交易发起人质疑接收人：魏宇薇 联系方式：0571-89616111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市心中路1069号科创中心C幢13层采购机构质疑接收人： 谢婷雯 联系方式： 0571-56126730 地址：萧山区蜀山街道晨晖路1096号柳桥南和城4幢1单元20楼邮箱：609746294@qq.com **如通过邮箱方式发送质疑，须提交符合法规及交易文件要求的质疑文件（参考附件1），盖章扫描后发送，质疑的受理按答复主体划分以交易发起人或采购机构邮箱回复确认受理为准。**本项目涉及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由交易发起人进行答复。涉及流程组织等相关事项，由采购机构进行答复。 |
| 14 | **特别说明** | **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交易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交易发起人”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交易发起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响应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响应人电子签名指响应人电子公章；“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2）。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询问、质疑**

3.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交易发起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交易发起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交易发起人提出。

3.2供应商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交易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交易发起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交易发起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3.2.2.1对交易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3.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1。

3.2.4交易发起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交易发起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二、交易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4．交易文件的构成**

4.1 交易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4.1.1交易公告；

4.1.2响应人须知；

4.1.3采购需求；

4.1.4评标办法；

4.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5.交易文件的澄清、修改**

5.1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响应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5.2 采购机构对交易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响应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6.交易文件的获取**

详见交易公告中获取交易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交易文件售价。

**7.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交易发起人组织潜在响应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响应人按第二部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8.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9.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响应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文件**：

10.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0.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2商务技术文件：**

10.2.1投标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联合协议；

10.2.4分包意向协议；

10.2.5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0.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0.3**报价文件：**

10.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

**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响应无效。**

**11.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响应人的风险。

11.2响应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交易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响应人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无效**。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2.3交易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3.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3.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3.3交易发起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响应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4.备份响应文件（本项目不接收备份文件，本条不适用。）**

 14.1响应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但交易发起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响应人提交备份响应文件。**

14.2备份响应文件须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中。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4.3直接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

14.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应先将备份响应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交易文件第二部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14.5响应人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15.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6.投标有效期**

16.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响应人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响应无效。**

16.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6.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7.开标**

17.1采购机构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响应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响应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7.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响应人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资格审查**

18.1开标后，交易发起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交易发起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对响应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8.3响应人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响应人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无效。

18.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交易发起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8.5合格响应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19.信用信息查询**

19.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响应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9.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响应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交易文件一起存档。

19.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19.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0.**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交易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响应人对交易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交易文件的响应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响应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1.确定中标供应商**

交易发起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2.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2.1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2.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交易发起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2.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3.**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4.合同的签订**

24.1 交易发起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交易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4.2中标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交易发起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交易发起人代表签订合同。

24.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4.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交易发起人签订合同的，交易发起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5采购合同由交易发起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交易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5.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交易发起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6.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6.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6.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6.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6.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6.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7.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8.验收**

28.1交易发起人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验收采用交易发起人自行组织验收和专门机构验收两种形式。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存在隐蔽工程的项目，采购单位及供应商应在货物到货并将实施安装前，申请进行初验收。

28.2交易发起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除28.1情形外，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请用符号“▲”标明，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

“★”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  一、招标一览表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与参数 | 单位 | 暂定数量 | 备注 |
| 1 | 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措施与路径研究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 详见招标需求 | 项 | 1 |  |

二、招标需求

**1、技术需求**

**1.1项目背景**

自然资源部于2023年出台《关于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工作的通知》，明确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保障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空间。杭州市被列入国家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城市并出台《杭州市工业功能区有机更新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要求全市工业园区等工业功能区低效提升再开发。

**1.2采购内容**

根据国家、省、市统一部署，结合萧山区实际情况，在系统梳理评估镇街工业园区发展现状和关键问题的基础上，以提升园区质量和综合效益为导向，开展第三轮工业园区提能升级课题研究。根据镇街工业园区发展评估结果，针对性地提出提能升级策略、保障措施，为构建高质量工业园区生态体系提供支撑。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萧山镇街工业园区发展现状评估

深入开展前期研究，从园区土地合规性、园区用地潜力等多个维度对全区镇街工业园区进行全维度评估，全面分析总结园区发展的主要成效，诊断短板弱项和关键问题。

（2）园区发展实施成效和对标分析

从园区经济效益、土地利用、企业运行等方面，全面评估上一轮镇街工业园区提升发展的实施成效。对标国内外先进工业园区的前沿实践，结合外部环境、产业发展趋势，提炼总结园区提能升级发展经验。

（3）萧山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策略和路径

根据国家、省市战略部署及工作要求，根据现状评估结果，结合相关规划从空间、产业、发展引导等方面，提出导向鲜明、科学可行的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策略，引导园区工业空间效率提升、产业提质提能。

（4）镇街工业园区综合评估

围绕萧山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局，从土地开发、产业发展、环境配套等方面，逐个对镇街工业园区进行系统分析和评估，形成园区综合评估报告。

**1.3实施单位要求**

（1）编制单位应拥有经信领域包括园区产业规划研究、产业集群研究、工业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研究等方面丰富的研究报告编制经验，拥有相关项目业绩。

（2）熟悉萧山区工业相关政策和未来发展方向，并在工业经济、产业发展等方面有深入了解，能够按照交易发起人要求及时完成项目研究工作。

（3）拥有一支配备合理的项目实施团队。

**1.4服务要求**

（1）统筹安排，分层推进。项目分项目调研阶段，设计阶段，成果提交阶段三个阶段。

（2）把握上情，吃透区情。贯穿国家、省、市、区相关战略导向与政策措施，对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措施与路径进行全面理解分析，拟定科学的研究技术路线，分析研究重点、难点并提出解决对策和建议。

（3）立足实际，体现实效。提供优质的质量保证服务及后期服务。工作计划安排科学合理。

**1.5编制成果提交**

（1）主要成果包括研究报告等。

（2）电子文件格式要求：报告文本以word、pdf格式，附件图表以jpg等格式。

（3）所有文件应提交的数量按交易发起人要求提供。

**2、商务需求**

**2.1服务时间及地点**

▲（一）服务期：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相关的研究工作，具体安排：2025年8月底前完成37个镇街工业园区实地调查；2025年11月底前完成研究编制；2026年1月底前完成全部研究。

（二）服务地点：交易发起人指定地点内。

2.2质量要求：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成果应符合交易文件及交易发起人的要求，并通过交易发起人组织的审查通过。

2.3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个工作日内，交易发起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的30%；中标人提交规划初稿及正规发票至交易发起人后15个工作日内，交易发起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的40%；中标人在完成成果且通过交易发起人成果审查验收，在中标人无违约的情况下，交易发起人收到中标人正规合法等额发票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交易发起人向中标人支付剩余的合同价款。

注：

**1.除交易文件标注的参考品牌外，欢迎其它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注品牌相当的产品参与。**

2.如有附图，仅作参考。

3.交易文件中打▲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将以涉及无效投标条款作无效投标。

4、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若在项目验收中发现有上述情况，将向有关部门举报，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分值区间 | 主客观分 |
| 1 | 商务资信分（1分） | 类似业绩 | 响应人自2022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具有类似课题研究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合同得0.5分，最高得1分。（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0-1分 | 客观分 |
| 2 | 技术和服务方案分（89分） | 项目理解 | 根据响应人对本项目实施背景的理解综合评定。响应人对本项目实施背景分析全面、客观，结合萧山实际紧密、准确的得6分；较全面且结合紧密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根据响应人对本项目任务的理解综合评定。响应人对本项目任务目标分析全面、客观、准确的得6分；较全面且准确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萧山镇街工业园区发展现状评估综合评定。响应人对萧山区镇街工业园区概况、土地合规性、用地潜力、存在的问题分析全面、客观、准确的得6分；较全面且准确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园区发展实施成效和对标分析综合评定。响应人对标先进工业园区，提炼总结提能升级发展经验全面、客观、准确的得6分；较全面且准确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提能升级策略和路径综合评定。响应人提供的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策略和路径全面、客观、准确的得6分；较全面且准确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提能园区综合评估分析综合评定。响应人提供的对园区综合评估分析全面、客观、准确的得6分；较全面且准确的得4分；基本合理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4 | 重点、难点及解决问题的对策与方案 | 根据响应人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情况综合评定。分析到位、切合背景和目的得6分；分析稍显不足的得4分；分析一般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根据响应人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解决问题的对策与方案建议能实际解决项目所要解决的问题综合评定。具有可操作性和实用性的得6分；建议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一般的、对策建议实用性一般的得4分；建议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不强的、对策建议实用性不足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5 | 人员配置 | 投入本项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响应人为其缴纳的近一个月社保证明，加盖公章。） | 0-2分 | 客观分 |
| 拟派本项目团队其他成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岗位分工明确合理、专业能力、执行力强，完全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安排较好的得3分；安排基本合理的得2分；安排一般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具有职称的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响应人为其缴纳的近一个月社保证明，加盖公章。） | 0-5分 | 主观分 |
| 6 | 项目履行承诺 | 根据响应人提供关于项目履行的相关承诺（包括团队人员到位、项目质量、成果交付、验收配合共4项内容）以及对采购需求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每项内容承诺合理且符合项目需求的得5分；承诺有欠缺、欠合理或部分符合项目需求的得3分；承诺有欠缺、欠合理或小部分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分；承诺未提供或不合理或不符合项目需求情况的不得分。 | 0-5分 | 主观分 |
| 7 | 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 | 根据响应人咨询服务工作计划安排及进度保障措施综合评定。措施合理准确，进度把控合理，关键节点把握精准，能促进项目推进的得6分；措施较合理准确，进度和关键节点把控合理的得4分；措施等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3分；措施简单的得2分；有偏差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8 | 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 | 根据响应人提供售后服务承诺综合评定。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周到,方案详细，可行性高得6分；方案准确较全面的得5分；方案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可行得3分；方案简单的2分；方案不全面或不完整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6分 | 主观分 |
| 响应时间：在服务期内，响应人现场响应时间在3小时的不得分，每减少0.5小时加0.5分，最高加2分。（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响应人公章。） | 0-2分 | 客观分 |
| 9 | 应急预案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综合评定。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方案及实施计划满足项目需求、整体合理、可行强的得5分；应急方案及实施计划较合理，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应急方案及实施计划一般的得2分；应急方案及实施计划有缺陷或不合理的得1分；内容缺失严重或与项目不匹配的不得分。 | 0-5分 | 主观分 |
| 10 | 合理化建议 | 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综合评定。内容详实且有针对性的得5分；内容较详实且较有针对性的得3分；内容一般且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内容不详实且无针对性的不得分。 | 0-5分 | 主观分 |
| 11 | 增值服务 | 针对投标人本项目的其他增值优惠服务综合评定。内容详实且有针对性的得5分；内容较详实且较有针对性的得3分；内容一般且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内容不详实且无针对性的不得分。 | 0-5分 | 主观分 |
| 价格分 | 价格权值=0.10 | 最低有效投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0-10分 |  |

**备注：**

1、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2、响应人编制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响应无效。

3.4.3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响应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响应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响应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响应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响应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响应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响应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4.2.1响应人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响应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响应人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5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4.2.6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响应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0响应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响应人的竞争行为、损害交易发起人或者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响应人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4.2.12 响应文件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3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交易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交易发起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响应人。

**6.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交易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交易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交易发起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交易发起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交易发起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采购法或者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杭州市萧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乙方：**

根据交易文件（编号：XDCGDL2025-GK-LCY040）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根据国家、省、市统一部署，结合萧山区实际情况，在系统梳理评估镇街工业园区发展现状和关键问题的基础上，以提升园区质量和综合效益为导向，开展第三轮工业园区提能升级课题研究。根据镇街工业园区发展评估结果，针对性地提出提能升级策略、保障措施，为构建高质量工业园区生态体系提供支撑。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萧山镇街工业园区发展现状评估

深入开展前期研究，从园区土地合规性、园区用地潜力等多个维度对全区镇街工业园区进行全维度评估，全面分析总结园区发展的主要成效，诊断短板弱项和关键问题。

（2）园区发展实施成效和对标分析

从园区经济效益、土地利用、企业运行等方面，全面评估上一轮镇街工业园区提升发展的实施成效。对标国内外先进工业园区的前沿实践，结合外部环境、产业发展趋势，提炼总结园区提能升级发展经验。

（3）萧山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策略和路径

根据国家、省市战略部署及工作要求，根据现状评估结果，结合相关规划从空间、产业、发展引导等方面，提出导向鲜明、科学可行的镇街工业园区提能升级策略，引导园区工业空间效率提升、产业提质提能。

（4）镇街工业园区综合评估

围绕萧山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局，从土地开发、产业发展、环境配套等方面，逐个对镇街工业园区进行系统分析和评估，形成园区综合评估报告。

**二、服务期限**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相关的研究工作，具体安排：2025年8月底前完成37个镇街工业园区实地调查；2025年11月底前完成研究编制；2026年1月底前完成全部研究。最终咨询服务成果以纸质文本和电子文件形式提交，书面形式提交成果需打印装订成册，书面形式成果的数量需按照甲方要求提供。

**三、经费及支付方式**

1.课题经费为 元（大写 元整）。费用已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研费、劳务费、交通费、专家评审费、会议费、资料费、文本制作费、税费。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30%；乙方提交规划初稿及正规发票至甲方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40%；乙方在完成成果且通过甲方成果审查验收，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况下，甲方收到乙方正规合法等额发票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合同价款。

乙方收款前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缓付款。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四、双方责任**

甲方：1.协助乙方开展调研，提供相关材料和真实数据。2.为乙方专家在当地工作期间提供办公场所及必要的便利条件。3.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经费。

乙方：1.明确项目负责人和课题工作组，按照要求开展本次咨询服务，完成相关材料整理、编制。2.乙方应对甲方和有关方面提出的建议、意见进行深入研究和接收反馈。3.按期向甲方提交完整的文本材料，并根据甲方要求无偿进行补充修订。咨询服务成果未通过审查的，乙方应承担重做、修正以及延误风险。4.向甲方开具发票并按本合同规定收取经费。

**五、知识产权归属和保密条款**

1.双方同意，最终咨询服务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或使用最终成果，也不得进行公开发表。

2.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本合同的具体内容，但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需要披露的除外；如需对外披露，双方应共同协商，统一步骤和口径。

3.甲乙双方保证对合作过程中知悉对方的商业信息、独创性技术资料等作为本合同范围的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透漏给任何第三方。对于基于合作合同的约定而可能接触到双方商业秘密的相关人员，双方必须将上述保密义务书面告知相关人员，否则，应当追究泄密一方的违约责任和侵权责任及相关人员的责任。

4.保密要求不适用于下列信息：（1）合同的任何一方在未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前提下通过公共领域获得的信息；（2）合同的任何一方通过任何无需对相关信息承担保密责任的其它方获得的信息；（3）或由任何一方独立开发的信息。

5.乙方承诺最终咨询服务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如有第三方对最终咨询服务成果知识产权提出异议或主张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额赔偿。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约定期限完成本合同项目服务，超过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 元。

2、乙方做出的咨询服务成果未通过甲方审查，甲方要求乙方重做、修正后仍未获得甲方审查通过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 元。

3.任何一方未按合同要求履行职责的，需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七、合同争议**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八、转让和分包**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如擅自转让或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九、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因国家政策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造成合作终止的，双方免责。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或由双方另行商议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4.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杭州市萧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 投标函………………………………………………………………………（页码）
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联合协议……………………………………………………………………（页码）

（4）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5）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联合协议（如果有）；

2.2.4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5符合性审查资料；

2.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响应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响应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响应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交易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交易发起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交易发起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交易发起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交易发起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四、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交易发起人不同意分包或者响应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响应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响应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响应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2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 | 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交易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交易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响应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易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响应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响应人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交易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服务人数**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注：**

1、响应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交易发起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响应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响应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4、特别说明：▲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未做阐述说明的，投标无效。**

 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交易发起人名称：

交易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响应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3**

样品（演示）授权委托书

XXX（单位名称或采购机构名称）：

兹委派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手机： ，代表我公司前来递交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标项号： ）投标样品或参加演示，并全权负责标后取回样品等其他处理事宜。

 特此告知。

 响应人名称(公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本委托书在有样品或演示时由受委托人携带至指定地点。

**同时有样品和演示的，可委托不同人员。**